

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3 日以通讯形式发出；
- 2、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；
- 3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，亲自出席监事 3 人；
- 4、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耿素芳女士主持；
- 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4）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规定的要求；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亚世光电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10月27日